

## 《印光大師文鈔選讀》 補充講表

### ◎附表六：

#### ○念佛方法：摘錄自印光大師文鈔

- 「念佛之時，必須攝耳諦聽，一字一句，勿令空過，久而久之，身心歸一。聽之一法，實念佛要法。」
- 「須知都攝，注重在聽；即心中默念，也要聽。以心中起念，即有聲相；自己耳，聽自己心中之聲，仍是明明了了。果能字字句句，聽得清楚，則六根通歸於一。」
- 「至於念佛，心難歸一，當攝心切念，自能歸一。攝心之法，莫先于至誠懇切；心不至誠，欲攝莫由。既至誠已，猶未純一，當攝耳諦聽。無論出聲默念，皆須念從心起，聲從口出，音從耳入。」
- 「念佛之法，何可執定？古人立法，如藥肆中俱備藥品。吾人用法，須稱量自己之精神氣力，宿昔善根，或大、或小，或金剛、或默，俱無不可。昏沈則不妨大聲以退昏，散亂亦然。若常大聲，必致受病。」
- 「掐珠念，能防懈怠。靜坐時，切不可掐；掐則指動而心不能定，久必受病。」

「念佛，要時常作將死、將墮地獄想，則不懇切亦自懇切，不相應亦自相應。以怖苦心念佛，即是出苦第一妙法，亦是隨緣消業第一妙法。」

「念佛，心不歸一，由於生死心不切。若作將被水沖火燒，無所救援之想，及將死將墮地獄之想，則心自歸一，無須另求妙法。」

「初心念佛，未到親證三昧之時，誰能無有妄念？所貴心常覺照，不隨妄轉。」

### ※都攝六根，淨念相繼

靜權大師於《楞嚴經大勢至菩薩念佛圓通章講義》云：「所謂【都攝六根，淨念相繼】者，即專以現前一念至誠而為正念；因正念作主，故能【都攝六根】。大士往昔因地念佛，即專以現前一念至誠，念念住在自己本覺心中憶佛念佛也。何以故？因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之六識，常在六根，貪染六塵，拖泥帶水，不名為淨。唯有念念心存至誠，持佛名號，能使漸漸背塵合覺，返妄歸真，回末向本，轉染成淨，故名為淨。所謂一念至誠一念淨，

念念至誠念念淨，故云【淨念相繼】也。」

《靈峰宗論》卷第三之一云：「勢至一門，本屬根大，意根為主，五根從之，故曰都攝六根，淨念相繼。意根即第七識，七識無始來，念念執我，今以妙觀察智力，令直下念佛，甜瓜換苦瓠，非尋常攀緣心比。尋常眼識緣色，乃至意識緣法，皆順生死法。念佛時，佛非色非非色，乃至非法非非法，超世間法，離語言道。但可淨念憶持，原非情量所行境界，豈念佛心是攀緣邪？且以攀緣六塵增長生死者，轉攀緣慈父，永脫苦輪，亦自不惡。」

### ※持佛名號：事持、理持

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》云：「執持則念念憶佛名號，故是思慧，然有事持理持：

事持者，信有西方阿彌陀佛，而未達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。但以決志願求生故，如子憶母，無時暫忘。理持者，信西方阿彌陀佛，是我心具，是我心造。即以自心所具所造洪名，為繫心之境，令不暫忘也。」

※一心不亂之種類：事一心、理一心

《大佛頂楞嚴文句》卷六云：「眾生正稱菩薩名時，即須一心觀彼音聲。由能一心觀其音聲，故得解脫。觀此音聲，有事有理。事一心者：歷歷分明，稱名不亂。理一心者：了知音聲性空，惟心所現，能稱所稱，體即法界；能所宛然，能所雙絕。若但有事一心觀，能脫事苦；若具有理一心觀，能脫理苦也。」

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》云：「一心亦二種。不論事持、理持，持至伏除煩惱，乃至見思先盡，皆事一心。不論事持、理持，持至心開見本性佛，皆理一心。事一心不為見思所亂，理一心不為二邊所亂，即修慧也。」

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講義》云：「持名至圓五品位，伏見思惑煩惱。至圓初信，除見惑煩惱。乃至二信至七信，思惑亦斷，為見思先盡，此皆事一心也。持至心開見本性佛，皆理一心者：由事持，持至圓初住位，破一品無明，藏心開顯。」